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ASTERN AIRLINES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70）

關於職工董事離任的公告

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6年11月12日召開了七屆十三次職代會，審議通過了揭小清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職工董事的議案。揭小清先生已到法定退休年齡，不再擔任職工董事職務。

揭小清先生的離任未導致本公司董事會低於法定最低人數要求，不會影響本公司董事會的正常運作。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揭小清先生的離任自2026年11月12日生效。揭小清先生確認，其與本公司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沒有與其辭任有關的事宜需通知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李干斌
聯席公司秘書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2026年11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王志清（董事長）、高飛（副董事長、總經理）、閻非（董事）、孫鋼（獨立非執行董事）、陸雄文（獨立非執行董事）、羅群（獨立非執行董事）、馮詠儀（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鄭洪峰（獨立非執行董事）。